

公告编号：2022-006

证券代码：833183

证券简称：超凡股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超凡股份

NEEQ：833183

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Chofn Intellectual Property Service Co.,Ltd.

年度报告

—— 2021 ——

公司年度大事记

由国方商标软件编制的《2021 上半年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数据报告》显示，2021 年上半年超凡股份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代理量位列全国首位。2021 年 12 月，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四川分中心 workstation 在超凡股份成都总部正式设立。代表着超凡股份的国际商标服务能力得到客户和主管机关的一致认可。

2021 年，超凡股份代理华为无效宣告广东某公司注册在第 9 类“DVD、录音机”等商品上的“海思”商标，在该案件后续司法程序中，华为旗下“海思”品牌在“集成电路”商品上首次获得“驰名商标”保护。

超凡股份响应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及设立科创板的重大举措，致力于科创型行业及相关企业的知识产权研究与服务。自主建立科创板知识产权数据库，为政府及券商科创工作赋能。2021 年初，超凡股份作为主要研究单位之一，参加由上海技术交易所牵头的“科创型企业核心技术评价项目”研究工作，参与编写的《科创型企业核心技术评价指南》作为国家推荐团体标准于 2021 年 10 月颁布实施。

2021 年初，超凡股份成为第 31 届成都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年度知识产权法律顾问单位，在 2021 年度为成都大运会提供商标、版权、专利等知识产权的确权、运用、管理、保护等全链条服务。

2021 年 4 月，北京超凡宏宇专利代理事务所荣膺“2020 年度中国杰出知识产权服务团队”称号，超凡宏宇作为一站式知识产权解决方案专业提供商，未来将继续保持专业高效的服务理念，为不同领域的客户提供高标准有保障的专利服务，为客户的知识产权保驾护航。

2021 年 11 月，北京超凡宏宇专利代理事务所入选强国知识产权论坛“Top20 专利代理机构”名单，超凡宏宇将不断提升服务水平，继续以高标准为客户提供专业的知识产权服务，并以实际行动探索创新的知识产权服务模式，为推进知识产权强国战略贡献力量。

2021 年 6 月，在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奖评选中，超凡为客户撰写的专利有 9 项荣获专利优秀奖；2021 年 7 月，超凡股份旗下子公司北京超凡知识产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获批成为北京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之一，同年 10 月，超凡股份获批成为 2021 年度四川省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之一。

致投资者的信

尊敬的投资者：
感谢您的信任！

在疫情反复、行业监管加强的大背景下，公司在充满不确定性的2021年仍取得了一定的增长。上半年增长较快，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增长放缓。主要原因除外部大环境外，公司自身正处于由机会驱动向组织能力系统成长驱动的艰难转型期，在能力建设上有一定进展但确实还没有取得突破。基于对知识产权行业和企业服务市场商业模式的深入思考 and 实践，公司在2021年明确了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战略路径，确定了客户经营和复购、产品经营、行业开发的总体框架。近三年来，随着公司客户群体转向中大型企业和大型企业，客户需求也随之发生变化，我们根据客户需求重新规划了产品全景图、各产品业务线和产品组合（新产品价值升维，老产品重塑）；收入结构也发生了变化，复购与交叉销售占比越来越高；我们在细分行业开发试点取得了较好的成效，验证了只有深入细分行业才能批量找准目标客户，提升开发效率。根据这些变化，我们进一步明确了实现战略目标的这三大关键路径：客户经营和复购，产品经营，行业开发。

2022年仍是充满挑战的一年：疫情可能将长期存在，行业监管不断深化，客户支付意愿和支付能力承压（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我们自身能力建设存在长期性和艰巨性，以上这些因素交织在一起，使我们的经营也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2022年，我们要把困难估计得更充分一些，要坚持过紧日子，确保能在多变的经济环境和行业的调整期活下来并保存实力，同时也要在能力建设上不懈努力寻求突破。2022年，公司主要要做好三件事：调整业务结构、建设体系与能力、降本增效。第一，调结构，进一步向专业化、行业化、产品化迈进。主要包括：加强行业开发，加强对利润更高的产品和产品线开拓，新产品如产品全面保护、科创解决方案、研发赋能（研发成果专利化赋能）、专利侵权检索FTO等。第二，建体系/能力，在建设体系的过程中提升能力，包括ToB直销体系/能力建设（这是我们现阶段最重要的能力建设，也是最难的），面向商标头部客户的专业服务体系/能力建设（把超凡既有优势固化并内化为组织能力），从合同到回款的运营体系/能力建设（切实做到业财融合，挤掉业务泡沫，把账/钱算准，这是在资本市场取得进一步发展的主要瓶颈之一）。第三，降成本，回归商业常识，我们所有产品和产品线都要实现盈利，严格实行预算管理。对于2022年规划，我们要把考核做得更实，使落地效果更好，业务结构调整将有相关的部门、人员承接；体系/能力建设也都有相应的公司级项目做支撑；降本也与相关部门的考核、薪酬直接挂钩，除此之外还要加强过程运营。总之，我们要在成本约束的条件下做好2022年经营，力争有质量的利润增长。

知识产权行业正在经历深刻变化，总体导向高质量发展，一是从数量到质量的转变，二是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国家政策导向高质量发展是非常及时也是非常明确的，这为行业的未来发展确立了稳定的预期，也为公司的发展指明了方向。从宏观来看，行业蓬勃发展，行业规模不断扩大，据国知局调查报告显示，2020年行业产值高达2250亿，服务机构达7万多家，从业人员规模达80多万，行业新业态不断涌现。从微观来看，实事求是地分析，服务机构面临着竞争加剧，新的盈利模式仍在探索中（也就是从过去靠数量到靠质量和创造客户价值的盈利模式），客户的知识产权意识及支付意愿提升缓慢，以及疫情反复的多重压力。从公司来看，内部已初步形成了知识产权全品类、全链条、全地域的发展格局，并具有了一定的规模（行业服务机构平均营收300多万），近三年来公司一直在践行“通过专业化，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经营理念，坚定地专业化、行业化、产品价值化迈进。但同时，公司的发展也遇到了巨大的瓶颈，除了共有的多重行业压力外，主要还是遇到了从机会驱动到组织能力系统成长驱动的转型瓶颈。近几年来，公司营收一直在五亿左右，也一直在通过补课（合规建设），引进外部咨询公司开展战略咨询、运营流程体系和ToB营销体系建设咨询等以寻求突破，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确实没能取得突破）。客观来看，做企业服务的公司，从五亿到十亿的跨越本身就是巨大的挑战，体系与能力建设也需要一个较长的过程。通过这几年向外部咨询公司学习和实践以及我们自身的摸索，公司已经明确了未来发展的顶层设计，也基本理解了这些体系建设的框架和底层逻辑，2022年以及未来几年的关键还是在于实干，要把ToB直销体系、运营流程体系等框架内化，通过开展公司内部项目制工作，采用内部人员为主、外部专家辅导的方式继续落地做实，逐渐把体系和能力建起来，特别是ToB直销体系和能力的建设。总体来看，外部需求是有的，并随着保护的进一步强化，真实/和优质的需求还会进一步增加，公司在行业内也已经具有了一定的竞争优势，关键还是在于我们自身的能力建设要取得突破，就有可能抓住知识产权行业需求升级的机遇。

公司将继续延着这几年确定的道路走下去，以更大的决心和努力力争突破组织能力系统成长的瓶颈，咬定青山，立根破岩！

母洪
2022-04-25

特别提示：上述目标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大事件	27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8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3
第八节	行业信息	37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8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4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8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母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玲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豁免披露事项：申请豁免披露公司主要客户和主要供应商的公司名称，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名称分别改名为：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第四名和第五名

豁免理由：公司与主要客户和主要供应商签订的协议中包含有相关保密条款。为了切实保障公司自身权益，履行公司在合作协议中约定的保密义务，减少公司客户和供应商业务数据泄漏的风险。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超凡合伙持有公司 4,197.13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8.67%，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母洪直接持有公司 540 万股股份，并通过担任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超凡合伙，从而间接拥有公司 4,197.13 万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母洪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通过建立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以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独立运作进行不当干预，但由于公司股权集中度较高，不能完全排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绝对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进

	行干预，公司存在由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而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的风险。
协议控制导致的风险	报告期内，为满足专利代理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通过协议控制北京超凡志成、北京超凡宏宇、北京维飞联创、成都超凡明远 4 家专利代理机构。为加强对专利业务板块的管理，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通过全资子公司成都比比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上述专利代理机构签订相关协议，由比比猴对上述主体实施协议控制。 前述专利代理机构的经营决策、利润分配、行政人事等重要事项均由比比猴或其委托人决定。协议控制后，比比猴对北京超凡志成、北京超凡宏宇、北京维飞联创、成都超凡明远在决策和管理等方面形成了控制关系，比比猴与前述专利代理机构签订一系列控制协议旨在促进双方交易，具体表现在：1）利用前述专利代理机构经营所得的收益作为支付给比比猴提供服务的对价；2）确保前述专利代理机构及其合伙人不会采取任何违背比比猴利益的行动；3）使得比比猴能够充分为前述专利代理机构提供全方位的支持，从而有利于双方的发展。 虽然《专利代理管理办法》等部门规章和其他法律法规未禁止上述协议控制情形，但如果主管部门不认可这种合作方式，则协议控制面临被解除的风险，从而导致公司无法对前述专利代理机构进行财务合并，进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人力资源管理难度增大的风险	公司成立以来，经过多年的培养，已经拥有了一支人员精干、业务能力过硬的管理团队，在经营管理方面和业务管理方面与公司的发展相适应。随着公司业务近年来的快速扩张，越来越多的专利人才、市场人才、互联网人才、职业化管理人才等加入公司。不同类型、特质、专业、地域人员的组织，公司业务、事务、资源的整合，给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能力带来一定挑战。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强职业化专业化管理，特别是人力资源管理。
企业文化执行力降低的风险	企业文化的贯彻落实是百年企业的基石。公司经过 20 余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具有超凡特色的企业文化。公司一直致力于企业文化的贯彻、执行，努力把企业文化的精髓转化为员工的行为习惯。得益企业文化强有力的执行，公司得以发展成为行业内领先的企业。然而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各类人才的不断加入，对公司企业文化的宣导与执行，以及将企业文化内化到公司制度、机制与流程中形成了一定挑战，公司存在企业文化执行力降低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超凡股份	指	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市场总监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初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
超凡合伙	指	成都超凡志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超凡志成	指	北京超凡志成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北京超凡宏宇	指	北京超凡宏宇专利代理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超成律所	指	北京超成律师事务所
北京维飞联创	指	北京维飞联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成都超凡明远	指	成都超凡明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比比猴	指	成都比比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超凡	指	重庆超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超凡品牌	指	成都超凡品牌策划推广有限公司
后知识产权服务	指	知识产权相关的咨询、检索、诉讼、技术转化等业务
官费	指	包括支付给商标局、专利局、版权局、法院、国外业务合作机构的业务费用等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hofn Intellectual Property Service Co.,Ltd Chofn.
证券简称	超凡股份
证券代码	833183
法定代表人	母洪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周洪
联系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 199 号 9 层
电话	028-62713917
传真	010-62131630
电子邮箱	zhouhong@chofn.com
公司网址	www.chofn.com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 199 号 9 层
邮政编码	61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9 年 11 月 16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8 月 13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L）-商务服务业（L72）-知识产权服务（L725）-知识产权服务（L725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知识产权代理、咨询、信息和商用化等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1,119,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2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成都超凡志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母洪，一致行动人为超凡合伙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711888755R	否
注册地址	四川省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三街 199 号 9 层	否
注册资本	61,119,000	否
—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金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国金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唐方模	何寿福	谢海林
	1 年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未来战略发展的需要，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公司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征得其理解与支持。公司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公司已就变更审计机构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进行沟通，前、后任会计师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

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股价产生任何影响。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24,257,804.24	442,591,228.48	18.45%
毛利率%	47.54%	48.6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273,444.30	36,224,164.54	5.6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064,779.61	31,690,899.00	1.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9.44%	19.7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29%	17.29%	-
基本每股收益	0.63	0.59	6.78%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23,911,113.75	372,117,952.90	13.92%
负债总计	216,074,578.57	182,554,830.75	18.3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6,287,481.28	188,990,285.17	9.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38	3.09	9.3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32%	52.8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0.97%	49.06%	-
流动比率	1.88	1.89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56,841.31	69,578,655.93	1.69%
应收账款周转率	4.91	4.10	-
存货周转率	250.20	824.9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3.92%	-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8.45%	-	-
净利润增长率%	5.19%	-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61,119,000	61,119,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0,153.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43,877.0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66.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278,635.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4,674.2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088,258.25
所得税影响数	869,221.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371.6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208,664.69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158,258,382.76	81,874,742.37	-	-
存货	-	550,858.1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03,080.86	3,409,770.99	-	-
资产总额	434,063,198.25	357,437,106.15	-	-
应交税费	37,365,111.06	19,678,287.96	-	-
负债总额	185,560,807.10	167,873,984.00	-	-
盈余公积	20,885,354.65	18,374,215.98	-	-
未分配利润	105,378,603.13	50,041,528.7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46,838,498.19	188,990,285.17	-	-
少数股东权益	1,663,892.96	572,836.98	-	-
所有者权益总额	248,502,391.15	189,563,122.15	-	-
营业收入	549,232,770.46	442,591,228.48	-	-
营业成本	313,809,868.75	227,213,078.40	-	-
信用减值损失	-12,700,477.23	-1,035,744.54	-	-
利润总额	49,445,706.29	41,065,687.35	-	-
所得税费用	7,503,193.33	4,690,259.68	-	-
净利润	41,942,512.96	36,375,427.67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1,236,221.85	36,224,164.54	-	-
少数股东损益	706,291.11	151,263.13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5,988,748.41	496,475,264.1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9,475,377.98	499,961,893.74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3,690,248.85	134,176,764.61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9,896,722.05	430,383,237.81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作为一站式知识产权解决方案专业提供商，超凡股份在建立知识产权全产业链发展模式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入探索，致力于从细分行业中获客。公司针对行业内中大型客户的不同知识产权需求，进行产品与解决方案设计，并通过解决方案式销售将其推广，达到全面拉通营销、销售、交付，从而获得持续复购。

与传统营销模式相比，深入细分行业的精准营销可以达到小规模批量获客的效果，在此基础上汇聚到一起形成较大规模客户群体。深入细分行业的精准营销在一定程度上规避了无序、盲目、低效率开发客户，通过行业客户集中开发（如汽车及零部件、医疗器械、高校与科研院所等），促使行业份额逐渐集中。集中可以带来效率和效益，通过行业集中化经营，可以使公司营销效率大幅提升，交付难度从源头基本可控，交付效率会适度提升，整个公司运营效率也会得到提升。

目前，公司已完成了五大新产品的打造确认。专利方面包括“研发成果专利化赋能”、“产品全面保护”、“科创资产构建解决方案”；商标方面包括“知产岛”、“国际商标布局服务”。公司通过敏锐洞察市场发展趋势打造新产品，并从客户出发，挖掘定义、诊断分析客户痛点，与客户共创解决方案，使新产品与客户解决方案二者有效结合并予以专业化交付，为客户创造显著价值。

由于公司的客户群体为各细分行业的中大型客户和头部企业，此类客户的单件销售、交付成本高，所以需要通过建立持续的复购获得规模效益。公司采用九宫格将客户进行画像分类，筛选出复购客户群，通过做透商务客情、做好专业交付、做快流程服务，拉通营销服，从而获得持续性增长。

截至 2021 年底，超凡股份累计为 11 万余家客户提供了各类知识产权服务。目前，与超凡股份合作泛商标业务的中国及世界 500 强企业达到 71 家，上市公司 577 家。与超凡股份合作泛专利业务的中国及世界 500 强企业达到 20 家，（A 股、港股、科创板、中概股等）上市公司 750 家，专精特新企业 1508 家，独角兽企业 78 家。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在过去的 2021 年，超凡股份积极响应行业“高质量发展”号召，持续推进“通过专业化，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经营理念。经全体超凡人共同努力，在外部环境不确定性比较高的情况下仍然取得了一定增

长。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52,425.78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18.45%。其中，专利业务同比上升 19.62% 至 20,630.35 万元，商标业务同比上升 19.48% 至 27,643.47 万元。公司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5.66% 至 3,827.3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在经营活动过程中产生的现金流回款情况较好，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075.68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69%，此外，公司的产品创新也在报告期取得一定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回顾如下：

(一)进一步深化顾问式销售变革

随着国家政策牵引，护航创新、降量提质的趋势不可逆转。同时，经过两年的转型，超凡股份的客户已经基本转型为中大型刚需客户，这类企业注重研发，并且希望将知识产权转化为企业的竞争力，它们更需要服务机构提供解决方案，建立起知识产权触达企业各层级岗位痛点的因果链，切实解决痛点问题。其次，销售顾问的能力遇到瓶颈，原有销售顾问挖掘客户隐形需求的能力不足，容易陷入同质化的价格战；新销售顾问缺乏培养机制和可复制的成长路线，亟需能力建设升级。以上情况均说明解决方案式销售是超凡股份转型必要且必需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深化解决方案式销售工作的落地推进，成立了解决方案式销售专项组，以“全员松土，意识宣贯，统一语系”为主要目标，从销售顾问赋能、内部管理者赋能、区域驻点推进、产品开发、专项支持等多方面全面发力；通过采用案例打磨、场景训练、实战穿透等方式萃取优秀销售案例，循序渐进下沉推进，分别从体系化、规范化、流程化三个维度对销售体系进行构建，对销售人员的能力进行升级赋能。解决方案式销售是国家政策“护航创新、降量提质”之所趋；是客户结构调整之所需，是突破顾问销售瓶颈、能力建设升级之所需。

(二)持续进行产品创新，实现差异化竞争优势

2021 年，超凡股份在泛专利业务方面推出了“研发成果专利化赋能”、“产品全面保护”、“科创知产问题解决方案”等创新产品。其中，“研发成果专利化赋能”产品聚焦研发成果专利化过程中的技术交底书撰写瓶颈，帮助研发人员打通从技术到专利的链条。“产品全面保护”主要通过专利构思会形式，通过专利点挖掘、专利价值评估等手段，实现围绕客户产品的专利全面布局。“科创知产问题解决方案”在 2020 年版本的基础上进行了更新迭代。

在泛商标业务方面，主打国际商标布局服务，完善《超凡国际商标布局服务》产品介绍及交付标准（WBS），初步实现服务产品化。另外，超凡股份还开发了企业商标信息管理平台——“知产岛”。该产品能够将企业商标数据信息结构化，实现企业与服务机构在线协作办公。

(三)深耕细分领域，探索行业经营新模式

为探索细分行业经营新模式，超凡股份于 2021 年 8 月成立了锂电细分领域营、销、服一体化组织——锂电小组。通过优势专业人员聚集，实现优质、高效的一站式知识产权服务。运行结果显示，该行业经营新模式已取得初步成效，新增锂电领域头部和腰部客户 24 家，复购率达到 80%。

(四)精准把控科创板市场，助力企业顺利实现 IPO

为更精准地把握科创板市场，超凡股份结合自身产业链服务优势，基于科创板对知识产权的相关要求，打造并推出了“科创资产构建”、“科创风险预警”等多个类型产品服务，致力于帮助企业顺利实现 IPO。经过 2 年的探索，科创产品项目组于 2021 年正式成立，通过渠道建设、组织科创活动等工作，促进市场销售顾问端、后台作业人员与科创产品之间有效的衔接，在报告期内达成了以下成绩：累计支持拟申报科创板客户超 350 家，为客户解决专利数量不足、科创属性梳理、IPO 咨询等多种疑难问题；服务科创板上市企业 51 家，拟上市企业 43 家；参与科创相关标准制定并于 2021 年 10 月发布；2021 年 11 月以小组第一中标广州政府科创服务项目。

(五)建立并坚守质量基准线，严守合规底线

超凡股份通过利用自主开发的案件相似度排查系统，针对非正常专利申请已建立起系统防控能力。2021 年，超凡股份主动对没有研发投入、社保人数较少、研发能力与发明创造明显不符等情况进行筛查，进一步降低代理案件的非正常申请风险。

(六)进一步深化全流程体系和流程型组织变革

CTC(Contract To Cash)变革项目在 2021 年的一个重要目标就是规范合同管理，提高合同质量和合同效率。报告期内，公司 CTC 项目组从以下几方面开展了工作：产品方面，以专利新申请打样，通过明确产品定义、规范服务内容、明确交付事项，实现合同-交付-回款信息通畅和标准统一，有效控制业务风险。合同方面，对合同要素及定义、销售合同决策原则与决策标准进行明确，提供合同评审的规范性。流程方面，优化合同审批流程，建立合同分车道审核，提升审核效率。公司当下正努力建立以客户为中心的端到端全流程管理体系，通过优化合同管理模式、提升合同质量与效率，降低合同风险，让公司经营更健康。

(七)聚焦主流程、主航道，加强信息化建设

为落实公司产品创新发展战略，公司加强信息化建设，继知产岛推出得到市场用户认可后，进一步深化了企业商标管理功能，实现企业对商标事务流程管理管控的可视化。作为一站式企业商标在线管理平台，知产岛已收获了一批各行业的头部企业，使企业的商标管理经历了从线上到线下、从无序到规范、从散乱到集中的变化阶段，助力企业实现商标信息化管理。

此外，公司开发的工具“飙局”是面向商标代理人使用的集检索、分析和监测为一体的工具。现阶段飙局尚处于免费使用并积累用户的阶段，未来会考虑商业化运营。一方面为超凡股份自身搭建规模化的监测能力，为超凡股份的客户提供更及时准确的品牌监测服务；另一方面持续提升商标数据准确性、及时性，为同行及客户提供好用的商标数据服务工具。

综上，2021 年内公司各项工作有条不紊，净利润及经营活动净现金流稳步提升。未来公司将秉持专业化、市场化、全产业链（一体化）发展方向和聚焦中大型客户、中高端市场，努力成为客户知识产权战略合作伙伴的发展战略，稳中求进，回报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支持与厚爱。

(二) 行业情况

2021 年，党中央、国务院印发了《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 年）》，这是第一份由党中央、国务院印发的知识产权重要文件；国务院印发《“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继“十三五”之后知识产权规划再次被纳入国家重点专项规划。规划提出：到 2025 年，我国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要达到 13%，进一步凸显了知识产权对国民经济的促进和保障作用。

国家知识产权局相关负责人在 2021 年知识产权相关工作统计数据发布会上表示，2020 年我国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超过 12 万亿元，同比增长 5.8%（未扣除价格因素），占 GDP 比重较上年提高了 0.35 个百分点，对 GDP 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24.6%。从以上数据可以看出，专利密集型产业对国民经济增长拉动作用强，成为带动经济增长的新动能。

知识产权服务行业作为知识产权全链条上不可或缺的一环，业务范围辐射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等方方面面。随着“放管服”改革的深入推进、营商环境的不断优化，我国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数量持续增长。《2021 年全国知识产权服务业统计调查报告》显示，截至 2020 年底，全国从事知识产权服务的机构约为 7.3 万家，比上年度增长 9.3%，共创造营业收入超过 2250 亿元，同比增长 4.5%。全国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约 86.5 万人，较 2019 年底增长 5.6%。另外，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进入整合期。全年新成立机构超过 9500 家，在大量新机构涌入的同时，由于并购、合并、破产等原因退出的机构数量约 6000 家，行业整合态势初显。

另外，有数据表明，全国有超过六成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分布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和成渝地区。这些服务机构有效推动了区域经济的稳步发展。而且京津冀地区，尤其是北京地区的服务机构呈现出多业态起头并举的态势。除了区域性发展特征明显，知识产权服务业的集约化势头也比较显著。具体表现在，3%的专利代理机构代理了近 35%的专利申请。0.2%的商标代理机构代理商标注册申请量超过 36%。

知识产权服务业健康、良性和高质量发展对知识产权行业整体发展至关重要。为促进知识产权服

务业健康有序发展，国家知识产权局上半年印发了《关于深入开展“蓝天”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旨在加快遏制不以保护创新为目的的专利申请代理行为，严厉打击不以使用为目的的恶意商标申请代理行为，持续严厉打击无资质专利代理行为。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公布的消息，2021年分四批向全国各地通报非正常专利申请共81.5万件。前三批通报的非正常专利申请的撤回率达97%。对9家代理非正常专利申请的代理机构作出吊销资质、停止承接代理业务等重处罚；对84家人均代理量持续超过平均水平5倍的代理机构，组织有关省份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实施重点检查；对29家情节特别严重的机构，挂牌督办地方给予行政处罚。

总的来说，知识产权行业呈现出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的政策导向，切实杜绝阻碍行业发展不良因素，更加注重知识产权对技术创新的引领和对国民经济的促进作用，行业整体表现出蓬勃发展的良好势头。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73,189,238.33	17.27%	63,901,284.93	17.17%	14.53%
应收票据	354,000.00	0.08%	2,961,925.00	0.80%	-88.05%
应收账款	99,636,189.70	23.50%	81,874,742.37	22.00%	21.69%
存货	1,647,705.72	0.39%	550,858.16	0.15%	199.12%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4,879,210.83	1.15%	6,619,485.57	1.78%	-26.29%
固定资产	2,902,399.34	0.68%	1,573,955.41	0.42%	84.40%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5,141,461.05	1.21%	8,221,432.64	2.21%	-37.46%
商誉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8,000,000.00	46.71%	160,000,000.00	43.00%	23.75%
预付款项	1,102,682.64	0.26%	13,814,487.45	3.71%	-92.02%
其他流动资产	6,189,893.65	1.46%	2,779,518.97	0.75%	122.70%
使用权资产	19,795,547.40	4.67%	16,162,110.68	4.34%	22.48%
应付账款	13,330,610.42	3.14%	4,231,572.32	1.14%	215.03%
其他应付款	10,368,736.47	2.45%	2,542,156.32	0.68%	307.87%
租赁负债	9,818,132.75	2.32%	6,315,507.57	1.70%	55.4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票据：前期部分应收票据到期，本期新增票据业务较少。
- 2、存货：公司于 2020 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发明专利新申请收入确认政策由原一次性确认收入变更为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期间内确认收入。专利业务交付周期较长，存货余额增加。
- 3、固定资产：主要系本期办公电脑更新换代所致。
- 4、无形资产：主要系本期无形资产的摊销所致。
- 5、预付款项：预付短期房屋租赁款、软件费重分类到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本期预付款项减少等综合所致。
- 6、其他流动资产：预付短期房屋租赁款、软件费重分类到该项目。
- 7、应付账款：未到期的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 8、其他应付款：本期新增关联方借款。
- 9、租赁负债：本期新增办公房屋租赁。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24,257,804.24	-	442,591,228.48	-	18.45%
营业成本	275,044,839.18	52.46%	227,213,078.40	51.34%	21.05%
毛利率	47.54%	-	48.66%	-	-
销售费用	137,796,646.66	26.28%	105,523,445.33	23.84%	30.58%
管理费用	58,555,173.20	11.17%	64,907,848.50	14.67%	-9.79%
研发费用	3,039,923.47	0.58%	3,313,283.55	0.75%	-8.25%
财务费用	4,130,453.83	0.79%	3,658,325.17	0.83%	12.91%
信用减值损失	-2,569,938.01	-0.49%	-1,035,744.54	-0.23%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其他收益	2,643,877.02	0.50%	2,204,504.24	0.50%	19.93%
投资收益	2,938,514.62	0.56%	5,042,900.94	1.14%	-41.7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4,995.57	0.00%	不适用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46,324,448.48	8.84%	42,314,000.56	9.56%	9.48%
营业外收入	258,872.79	0.05%	239,196.68	0.05%	8.23%
营业外支出	583,547.02	0.11%	1,487,509.89	0.34%	-60.77%
净利润	38,262,843.06	7.30%	36,375,427.67	8.22%	5.1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销售费用：本期因业务规模增长，销售费用同步增加；同时上期因疫情原因享受社保及房租减免优惠政策，本期无。
- 2、信用减值损失：业务规模增长，应收账款增加按账龄计提坏账所致。
- 3、投资收益：主要受联营企业亏损影响。
- 4、资产处置收益：上期为资产处置，本期无。
- 5、营业外支出：上期为履约赔偿款，本期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24,257,804.24	442,591,228.48	18.45%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275,044,839.18	227,213,078.40	21.05%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商标业务	276,434,695.88	120,842,449.30	56.29%	19.48%	21.20%	-0.62%
专利业务	206,303,496.83	122,447,728.11	40.65%	19.62%	22.50%	-1.39%
咨询业务	41,519,611.53	31,754,661.77	23.52%	7.13%	15.26%	-5.39%
合计	524,257,804.24	275,044,839.18	47.54%	18.45%	21.05%	-1.12%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中国境内	437,043,988.65	239,734,174.55	45.15%	19.38%	22.56%	-1.42%
中国境外	87,213,815.59	35,310,664.63	59.51%	14.02%	11.70%	0.84%
合计	524,257,804.24	275,044,839.18	47.54%	18.45%	21.05%	-1.12%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8.45%，其中：
 商标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9.48%；专利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9.62%；咨询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13%。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超成律师事务所	23,035,260.42	4.39%	是
2	第二名	12,797,312.17	2.44%	否
3	第三名	8,101,298.50	1.55%	否
4	第四名	7,240,250.92	1.38%	否
5	第五名	6,285,864.84	1.20%	否
合计		57,459,986.85	10.96%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4,285,348.13	3.59%	否
2	第二名	2,870,000.00	2.40%	否
3	第三名	2,823,913.83	2.37%	否
4	第四名	2,819,404.00	2.36%	否
5	第五名	2,558,220.00	2.14%	否
合计		15,356,885.96	12.86%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56,841.31	69,578,655.93	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60,129.20	-83,824,774.55	-5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30,496.54	-29,021,787.00	-16.51%

现金流量分析：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本期赎回公司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	控股	商标	5,000,000.00	64,935,058.92	17,570,810.42	134,911,804.67	5,034,224.40

超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北京超凡宏宇专利代理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控股子公司	专利	3,000,000.00	157,755,870.12	-1,446,578.95	156,013,418.56	218,396.99
成都超凡明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专利	2,000,000.00	51,475,874.65	9,379,007.07	56,872,308.86	6,168,786.26
超凡志成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咨询	50,000,000.00	9,320,548.34	-5,989,413.09	42,027,494.90	385,910.35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北京科华万象科技有限公司	无直接业务相关性	开展业务合作
上海新微超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无直接业务相关性	开展业务合作
四川汇西知识产权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无直接业务相关性	开展业务合作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3,039,923.47	3,313,283.5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58%	0.75%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4	3
本科以下	70	68
研发人员总计	74	71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4.93%	4.31%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7	2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3	3

研发项目情况:

未来三年，公司将在研发项目上着重打造“知产岛”产品。知产岛是依托于互联网技术、信息化数据，为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人员打造的在线工作平台。该产品不但综合了众多优秀企业的知识产权管理最佳实践，能够将企业知识产权数据信息进行结构化、体系化，而且支持使用者随时随地查看企业知识产权数据信息、档案材料，并进一步实现了与服务机构的在线协作与办公。知产岛在 2020 年已正式推出线上商标管理工具，并得到市场用户认可。截至 2022 年初已有五百余家各行业的头部企业、中大型企业已采购或产品试用中。短时间内，知产岛不但以年费方式获得了产品收益，同时公司也依托知产岛产品增强了与客户合作粘性，提升了公司在行业内的差异化服务能力。未来 3 年，知产岛产品建设规划主要如下：2022 年，针对不同用户群体开发不同版本，降低产品使用门槛，逐步为更多企业的知识产权管理赋能；夯实行业数据基础，大幅提高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2023 年，全面构建系统化的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平台，对外输出知识产权服务业的生产、流程管控等能力。2024 年，满足更多用户的使用场景，更好地满足移动办公需求。在实施以上产品规划的同时，超凡股份的其他互联网产品也将同步进行，比如基于企业用户使用的专利年费管家、知识产权监测工具等，以及基于服务机构用户使用的商标生产系统、专利系统撰写助手等，在单个的互联网产品或相应功能成熟后，将逐步移植、整合、对接到知产岛平台，不断丰富知产岛的平台功能与数据。由此，知产岛将逐步打造为企业端的知识产权管理系统与服务机构端的生产、服务系统进行工作对接、信息交互的互联网平台。 此外，公司研发的工具类产品“飙局”主要是面向内外部的商标代理人以及企业 IPR 使用的检索、分析和监测工具，现阶段飙局尚处于免费使用积累用户的阶段，2022 年将根据用户实际常用场景进一步优化功能和数据的准确性、及时性，2023 年会考虑账号模式商业化运营。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2021 年度, 超凡股份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52,425.78 万元, 详见超凡股份财务报表附注四、27 与六、29。超凡股份收入确认时点为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 由于收入类别不同, 对控制权转移的判断可能存在偏差。加之收入固有风险较高, 故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 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发现前期财务报告存在会计差错,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及要求, 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予以追溯更正, 涉及需要追溯调整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0年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主要包括: 注销子公司长沙超凡志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武汉超凡志成知识产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超凡志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超凡(天津)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北京超凡环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通过协议控股合并北京维飞联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扶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过去一年, 超凡股份积极参与行业公共服务, 投身知识产权建设与社会发展的相关工作中, 推动行业及社会的高质量发展, 成效显著。

(一) 超凡股份成为 2021 年度北京市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

2021 年 7 月, 超凡股份成为 2021 年度北京市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超凡股份将以健全的

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工作制度，完善的开展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的软硬件基础设施，为北京市知识产权局织好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添砖加瓦，助力提高北京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便利性和可及性。

（二）超凡股份设立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四川分中心工作站

2021年12月9日，在四川省知识产权服务促进中心的支持下，超凡股份在成都设立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四川分中心工作站，四川省知识产权服务促进中心为工作站授牌。设立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四川分中心工作站，提高川企“走出去”过程中的知识产权纠纷防控意识和纠纷应对能力，对四川省经济高质量发展、优化营商环境具有重要意义。

（三）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参与编写的《科创型企业核心技术评价指南》于2021年颁布实施

超凡股份响应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及设立科创板的重大举措，致力于科创型企业及相关企业的知识产权研究与服务。自主建立科创板知识产权数据库，为政府及券商科创工作赋能。2021年初，超凡股份作为主要研究单位之一，参加由上海技术交易所牵头的“科创型企业核心技术评价项目”研究工作，参与编写的《科创型企业核心技术评价指南》作为国家推荐团体标准于2021年10月颁布实施。

（四）超凡股份协同高校积极为行业育才及科创企业赋能

2021年6月，超凡股份在同济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下设立“同济大学超凡知识产权教育发展基金”，资助同济大学上海国际知识产权学院（以下简称“学院”）的教学、科研和学工等学院建设，为行业培育优秀知识产权人才，同时超凡股份与该学院筹备设立科创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主要针对对科创板重点关注的知识产权工作进行研究，为拟科创企业的知识产权工作赋能。

三、持续经营评价

2021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也是知识产权强国战略纲要的开局之年。为实现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国家知识产权局于2021年3月初印发了《推动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年度工作指引（2021）》，明确了2021年推动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任务清单。2021年9月23日，国务院印发《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年—2035年）》，旨在统筹推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水平。由此可以看出，知识产权行业呈现出“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导向，相关规划与措施均强调以更高标准推进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管理、服务和国际合作，行业整体发展趋势持续向好。

公司坚持全产业链的发展道路是满足市场需求及行业固有属性的结果，在此基础上优化产品与服务，通过针对客户痛点加强产品设计与创新，通过解决方案式顾问营销收获一大批行业头部客户。为保证中大型客户的复购稳中有升，公司借助九宫格筛选复购客户群，通过启动“客户战略分层”为目标的客户经营策略研究、建立以客户满意度为核心的复购率评价体系。

此外，随着知识产权在经济社会中的作用越来越重要，知识产权商业化成为行业新的增长点。超凡股份深耕细分领域，积极探索行业经营新模式，协同新微超凡在锂电、芯片等领域建立细分领域数据库，促进知识产权商业价值实现。

综上所述，结合内外部环境判断，公司具备持续经营、持续发展的能力，具备较强的经营韧性。

四、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 行业发展趋势

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申长雨在 2022 年全国知识产权局局长会议上披露，2022 年知识产权工作的总体思路着重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以实施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和“十四五”规划为总抓手，全面提高知识产权的创造质量、运用效益、保护效果、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扎实推进知识产权事业高质量发展，奋力开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新局面。从以上信息可以看出，未来我国的知识产权事业将更加突出质量导向，把高质量作为新时代知识产权事业发展的主旋律、硬任务。

高质量的知识产权创造是知识产权事业高质量发展的起点和基石。在“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首次设定“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指标，提出到 2025 年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12 件。未来，高价值发明专利在国家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中的作用将逐步得到加强，对关键核心技术领域重大发明创造的评价和激励也将同步优化和改善，知识产权对技术创新的保驾护航进一步凸显。

在加大对高质量发明创造保护的同时，国知局将继续深入推进代理行业“蓝天”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非正常专利申请和商标恶意抢注行为，严厉打击违法违规代理行为，加强平台代理机构治理。实施知识产权代理信用评价管理，加强对经营异常和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监管，健全行业自律机制。出台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深化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改革创新。

除此之外，加快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提高对经济社会贡献度也将是未来知识产权行业发展的主要方向。其中，在政策层面将完善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政策体系，做好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活跃知识产权转移转化。在构建知识产权运营生态方面，将深化实施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程，大力扶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在知识产权金融方面，将规范知识产权融资模式，深化政银合作和银企对接，做到扩大规模与防范风险相统一。深入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行动，更好助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

早在十三五期间，超凡股份就在公司内部提出高质量发展理念，并把“通过专业化，实现高质量发展”作为企业经营方向。其高质量发展理念与整个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导向不谋而合。近年来，超凡股份通过人员专业化、服务专业化、管理专业化三条路径，努力把超凡股份打造成为“一站式知识产权解决方案专业提供商”。经过几年实践，超凡股份已具体为客户提供专业的知识产权确权、知识产权成果转化运营、知识产权维权、知识产权信息咨询等多方面服务。未来，超凡股份将继续秉持高质量发展的理念，健康、稳健地走好每一步。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中短期发展战略是“实现有效增长；开发行业市场；持续提升解决方案式营销能力”。其中，2022 年的战略重点是实现有质量的利润增长。关键举措包括回归商业常识，降本增效；聚焦客户经营，做好产品经营，行业开发；做好收款管理；锻炼能力，包括 ToB 销售能力，面向商标头部客户的专业服务能力，运营能力。公司长期将坚持“专业化、市场化、产业链（一体化）”的发展战略。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2 年，超凡股份将继续秉持专业化、全产业链（一体化）发展方向，全力做好以下工作：

第一，深入开展客户经营，加大已成交客户复购率。通过做透商务客情、做好专业交付、做快流程服务等方式，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加大复购。

第二，复制锂电小组运营经验，垂直深入细分领域开发。选择医疗器械等具有人才优势的其他细

分领域，以资产构建、风险防控、研发赋能为依托，做深细分领域知识产权服务。

第三，扩大“产品全面保护”客户群体。针对部分客户核心产品或技术，深入推进“先规划布局，后高质量撰写”的服务方式。

第四，加强内部管理，向管理要效益，不断扩大盈利。增强合同与回款运营管理能力、To B 销售能力、面向商标头部客户得专业服务能力、运营能力。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在过去的 2021 年，超凡股份虽然整体经营取得了一些成绩，但在 2022 年仍充满挑战。主要体现在，专利代理师人工成本持续走高，客户越来越重视申请质量，相应地对代理机构的服务能力也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然而客户为高质量申请支付更多服务费的意愿却没有明显变化。其次，疫情可能长期存在，行业监管不断深化，公司自身能力建设还具有长期性，这些因素交织在一起，使我们的经营也面临着不确定性因素。

目前，公司内部正不断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包括建立专业人员任职资格体系，开发配套专业技能课程等，以期在满足客户新需求的同时，能够降低交付成本。对于未来的不确定性因素，公司要在成本约束的条件下做好 2022 年经营，力争有质量的利润增长，降本增效，蓄势待发。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超凡合伙持有公司 4,197.13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8.67%，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母洪直接持有公司 540 万股股份，并通过担任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超凡合伙，从而间接拥有公司 4,197.13 万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母洪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通过建立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以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独立运作进行不当干预，但由于公司股权集中度较高，不能完全排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绝对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进行干预，公司存在由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而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严格执行包括三会议事规则在内的各项规章制度，对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有效监督，并通过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最大程度地保障公司利益。

2、协议控制导致的风险

报告期内，为满足专利代理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通过协议控制北京超凡志成、北京超凡宏宇、北京维飞联创、成都超凡明远 4 家专利代理机构。为加强对专利业务板块的管理，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通过全资子公司成都比比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上述专利代理机构签订相关协议，由比比猴对上述主体实施协议控制。

前述专利代理机构的经营决策、利润分配、行政人事等重要事项均由比比猴或其委托人决定。协议控制后，比比猴对北京超凡志成、北京超凡宏宇、北京维飞联创、成都超凡明远在决策和管理等方面形成了控制关系，比比猴与前述专利代理机构签订一系列控制协议旨在促进双方交易，具体表现在：1) 利用前述专利代理机构经营所得的收益作为支付给比比猴提供服务的对价；2) 确保前述专利代理机构及其合伙人不会采取任何违背比比猴利益的行动；3) 使得比比猴能够充分为前述专利代理机构提供全方位的支持，从而有利于双方的发展。

虽然《专利代理管理办法》等部门规章和其他法律法规未禁止上述协议控制情形，但如果主管部门不认可这种合作方式，则协议控制面临被解除的风险，从而导致公司无法对前述专利代理机构进行财务合并，进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已经与国家知识产权局相关部门就此进行了积极有效沟通，并将持续跟进密切关注。若国家知识产权局不认可这种合作方式，公司将以战略联盟业务合作方式参与专利服务领域。据了解，国家也在尝试放开专利代理机构的合伙人及股东限制，如将来政策允许，公司将解除协议控制而直接持股。同时，随着公司后知识产权业务的快速增长，公司也在考虑适当时候解除协议控制，改为业务战略合作。

3、人力资源管理难度增大的风险

公司成立以来，经过多年的培养，已经拥有了一支人员精干、业务能力过硬的管理团队，在经营管理方面和业务管理方面与公司的发展相适应。随着公司业务近年来的快速扩张，越来越多的专利人才、市场人才、互联网人才、职业化管理人才等加入公司。不同类型、特质、专业、地域人员的组织，公司业务、事务、资源的整合，给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能力带来一定挑战。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强职业化专业化管理，特别是人力资源管理。

应对措施：引进一批专业化职业化管理人才，逐渐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特别是人力资源管理及组织建设；运用信息化系统降低跨地域管理的难度。

4、企业文化执行力降低的风险

企业文化的贯彻落地是百年企业的基石。公司经过 20 余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具有超凡特色的企业文化。公司一直致力于企业文化的贯彻、执行，努力把企业文化的精髓转化为员工的行为习惯。得益企业文化强有力的执行，公司得以发展成为行业内领先的企业。然而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各类人才的不断加入，对公司企业文化的宣导与执行，以及将企业文化内化到公司制度、机制与流程中形成了一定挑战，公司存在企业文化执行力降低的风险。

应对措施：逐渐通过专业化职业化管理，把企业文化内化到企业的制度、流程中，使企业文化像血液一样融入到企业的方方面面。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 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五. 二. (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 二. (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 二. (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单位：元

占用主体	占用形式	占用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单日最高占用余额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成都超凡恒远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	资金	其他	0.00	1,746,341.00	1,746,341.00	0.00	1,5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有限合伙)								
合计	-	-	0.00	1,746,341.00	1,746,341.00	0.00	1,500,000.00	-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与银行保持良好合作关系，公司向控股股东控制的关联方成都超凡恒远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超凡恒远”）划转资金并及时转回。针对上述资金流转，公司已计提资金占用费 266.10 元；同时，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部控制的运行程序，继续强化资金使用的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各项措施的执行，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再次发生。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向超凡恒远划转的资金已及时划转回公司账户，且占用时间较短，上述资金占用情形未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1,812,556.21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26,500,000.00	23,773,736.33
4. 其他	50,000,000.00	44,937,204.3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主要系公司与超成律所发生的业务推广费；“其他”主要系公司和超成律所发生的与结算业务推广服务费相关的往来。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6,897,550	93.09%	0	56,897,550	93.0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5,143,333	73.86%	-1,822,000	43,321,333	70.88%

	董事、监事、高管	57,150	0.09%	-13,500	43,650	0.07%
	核心员工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221,450	6.91%		4,221,450	6.9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050,000	6.63%		4,050,000	6.63%
	董事、监事、高管	171,450	0.28%		171,450	0.28%
	核心员工	-	0.00%		-	0.00%
总股本		61,119,000	-	0	61,119,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成都超凡志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793,333	-1,822,000	41,971,333	68.67%	-	41,971,333	-	-
2	母洪	5,400,000	-	5,400,000	8.84%	4,050,000	1,350,000	-	-
3	乔斌	550,000	1,450,000	2,000,000	3.27%	-	2,000,000	-	-
4	曾昭雄	1,400,000	-	1,400,000	2.29%	-	1,400,000	-	-
5	深圳市明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曜新三板2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90,000	5,000	1,195,000	1.96%	-	1,195,000	-	-
6	中陆金粟昭夏（珠海）投资管理	1,151,939	-10,000	1,141,939	1.87%	-	1,141,939	-	-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	深圳市明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曜股权投资二期私募投资基金	900,000	12,800	912,800	1.49%	-	912,800	-	-
8	安吉创丰元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吉创元盈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0,000	-	670,000	1.10%	-	670,000	-	-
9	万家共赢资产—国泰君安证券—万家共赢三板2号资产管理计划	637,200	-	637,200	1.04%	-	637,200	-	-
1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583,480	9,956	593,436	0.97%	-	593,436	-	-
合计		56,275,952	-354,244	55,921,708	91.50	4,050,000	51,871,708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母洪持有成都超凡志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1.30%份额，并担任其普通合伙人与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母洪，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5年1月至1997年6月任四川省商标代理人；1997年7月至2000年12月创立成都洪威广告有限公司；2002年1月至今历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母洪直接持有公司540万股股份，并通过担任成都超凡志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超凡合伙，从而间接拥有公司4,197.13万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母洪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1 年 5 月 21 日	3.33	-	-
合计	3.33	-	-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3.72	-	-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母洪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2 年 12 月	2021 年 11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
周洪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74 年 6 月	2021 年 11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
霍廷喜	董事	男	1965 年 9 月	2021 年 11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
李丙林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9 年 6 月	2021 年 11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
吴开磊	市场总监	男	1982 年 10 月	2021 年 11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
金相允	董事	男	1971 年 3 月	2021 年 11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
王川	监事会主席	女	1982 年 8 月	2021 年 11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
王合锋	监事	男	1982 年 5 月	2021 年 11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
洪敦福	监事	男	1984 年 7 月	2021 年 11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
李超凡	副总经理	男	1982 年 3 月	2021 年 11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
李奉刚	副总经理	男	1978 年 10 月	2021 年 11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
郑强	财务负责人	男	1986 年 1 月	2021 年 11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
姜丹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2 年 12 月	2018 年 4 月 26 日	2021 年 11 月 1 日
肖康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男	1975 年 6 月	2020 年 11 月 27 日	2021 年 5 月 28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母洪在公司控股股东成都超凡志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母洪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母洪	董事长、总经理	5,400,000	0	5,400,000	8.84%	0	4,050,000

李超凡	副总经理	117,000	0	117,000	0.19%	0	87,750
金相允	董事	57,600	0	57,600	0.09%	0	43,200
姜丹明	无	54,000	-13,500	40,500	0.07%	0	40,500
合计	-	5,628,600	-	5,615,100	9.19%	0	4,221,45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姜丹明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	工作变动
肖康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离任	-	工作变动
周洪	董事、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工作变动
郑强	-	新任	财务负责人	工作变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周洪先生，197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6年10月至今历任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职员、知识产权处处长；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郑强先生，198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2012年至今历任长安标致雪铁龙财务主管、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美的集团数据分析总监、财务数字化专家顾问、OPPO财务与数据应用部产品总监、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等。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商标代理及流程人员	254	129	103	280
专利代理及流程人员	622	329	255	696
销售人员	443	297	240	500

技术人员	74	15	18	71
财务人员	47	26	26	47
行政管理人员	60	15	20	55
员工总计	1,500	811	662	164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6	15
硕士	300	309
本科	823	925
专科	315	353
专科以下	46	47
员工总计	1,500	164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人才引进、招聘情况：人才是推动公司发展的核心要素。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需要进一步对人才结构进行优化，重视高端人才、专业人才的引进，通过与猎头的合作，吸纳了专利代理类及技术类人才，并通过与高校合作，吸纳了录用优秀的应届毕业生。公司组建了高效的招聘团队，并通过多种渠道与方式开展招聘工作，在招聘过程中坚持公开透明、择优录取的原则，对录用的人才提供与其自身能力相匹配的岗位。新员工加入公司后，公司均给与持续关注和企业文化、专业技能上的引导与培养。

2、员工薪酬政策：公司根据不同的岗位设计了不同的薪酬结构，建立了规范的薪酬体系。公司依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保密协议》等，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并按照国家 and 地方相关政策，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另外，公司为每位员工提供带薪休假、健康体检、节日慰问、团体活动等福利政策。

3、培训：2021 年度培训计划相比上年并未发生重大变化，由人力资源中心负责实施，具体如下：

培训分类	主要内容	培训方式	针对人群	主责部门	培训周期
入职培训	行业简介、公司简介、规章制度、产品概述等	内训	新入职员工	高管、人力资源中心、相关业务部门	1月/次
专业培训	岗位技能	内训+外训	基层员工、岗位技能需提升的员工	相关业务部门	4次/月
管理培训	管理工具、方法、思维	内训	管理人员	高管、人力资源中心、相关业务部门	1次/月
企业文化培训	公司企业文化、发展历程	内训	全体员工	各部门、人力资源中心	1次/月
战略培训	以公司战略目标为依据的相关课程	外训	高管	外训机构	2次/年

4、报告期内，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印发实施之年。党中央、国务院印发《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 年）》，国务院印发《“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这些大政方针的提出，为知识产权行业发展指明了方向。

根据 2021 年知识产权相关工作统计数据发布会披露的信息可知，2021 年我国知识产权行业发展特点，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一是国内市场主体创新活力得到进一步激发。截至 2021 年底，我国国内拥有有效发明专利的企业达到 29.8 万家，较上年增长 5.2 万家。国内企业拥有有效发明专利 190.8 万件，同比增长 22.6%，高于全国平均增速 5.0 个百分点。其中，高新技术企业拥有有效发明专利 121.3 万件，占国内企业总量的 63.6%，体现出我国市场主体创新创造能力不断增强。

二是专利商标质押融资规模进一步扩大，普惠性进一步凸显。2021 年，全国专利商标质押融资金额达到 3098 亿元，融资项目达 1.7 万项，惠及企业 1.5 万家，同比增长均为 42%左右。其中 1000 万元以下的普惠性贷款惠及企业 1.1 万家，占惠企总数的 71.8%，充分显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中小企业的普惠特点。

三是数字经济、医疗领域专利储备进一步加强。按照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划分的 35 个技术领域统计，截至 2021 年底，我国国内发明专利有效量增长最快的 3 个领域，分别是信息技术管理方法、计算机技术和医疗技术，分别同比增长 100.3%、32.7%和 28.7%，体现出关键核心技术领域专利储备不断增强，更加有力支撑产业升级。

四是外国企业对我国知识产权保护信心进一步增强。2021 年，国外申请人在华发明专利授权 11 万件，同比增长 23.0%；商标注册 19.4 万件，同比增长 5.2%。其中，美国在华发明专利授权、商标注册同比分别增长 32.1%和 17.3%。国外在华知识产权数量保持较快增长，表明外国企业对中国知识产权保护和营商环境抱有坚定信心。

高质量发展是“十四五”乃至更长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主题，关系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局。高质量发展不只是一个经济要求，而且是对经济社会发展方方面面的总要求。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国家知识产权局采取了一系列有力举措，推动知识产权事业高质量发展。一是深入实施专利质量提升工程、商标品牌战略和地理标志保护示范区建设以及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加快构建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的指标体系、政策体系、统计体系和考核体系。二是推动将“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列为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指标，代替“十二五”“十三五”规划中的“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指标。三是严把专利、商标审查授权关，以高质量审查促进高质量创造、高水平保护和高效益运用。四是推动完善资助政策，全面取消对知识产权申请环节的资助，重点加大对后续转化运用、行政保护和公共服务的支持。

当前，我国正在从知识产权引进大国向知识产权创造大国转变，知识产权工作正在从追求数量向提高质量转变。一方面，知识产权使用费进出口额增长迅猛。2021 年前三季度，我国知识产权使用费进出口额接近 2800 亿元，其中出口额增长迅速，增幅超过 27%。充分体现了我国知识产权的价值和国际竞争力的提升。第二方面，全球创新指数排名上升。根据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发布的《全球创新指数报告》，我国的创新指数排名提升至第 12 位，再创新高。第三方面，专利、商标质押融资额增长。2021 年 1 至 10 月，全国专利、商标质押融资登记金额达到 2407.7 亿元，同比增长 50.6%，已经超过上年总额。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大会及股东、董事会及董事、监事会及监事不存在违法违规现象，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和义务，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规范运作。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安排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程序进行。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做出如下修订：

1、对第一百〇四条进行修改，将“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修改为“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4	7	7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等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内容也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信息披露人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依法运转，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内部控制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运行。未来，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基础。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使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确保公司信息披露规范。同时在日常工作中，建立了通过电话、电子邮件进行投资者互动交流关系管理的有效途径，确保公司与投资人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畅通有效的沟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体系，具有独立和持续发展的自主经营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在公司运营中内控制度能够得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能够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已制定《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川华信审（2022）第 007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唐方模	何寿福	谢海林
	1 年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0 万元		

审计报告

川华信审（2022）第 0070 号

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凡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超凡股份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超凡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作为关键审计事项理由	应对措施
销售收入的确认	
2021 年度，超凡股份合并报表营业收	1. 了解与测试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

入 52,425.78 万元，详见超凡股份财务报表附注四、27 与六、29。 超凡股份收入确认时点为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由于收入类别不同，对控制权转移的判断可能存在偏差。加之收入固有风险较高，故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运行，并评价收入确认依据与时点。 2. 对销售收入实施分析性复核。 3. 获取超凡股份与重要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并评估合同关键条款。 4. 查询重要客户的工商资料，询问超凡股份相关人员，以确认这些客户与超凡股份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5. 对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合同负债实施发函与替代测试程序。 6. 对销售收入实施检查项目报件资料、检查项目成功授权资料、检查客户账单、检查当期及期后回款、核对内部销售、核对纳税申报数据、截止测试等其他实质性程序。 7. 关注营业收入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合规性与适当性。
四、其他信息 超凡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超凡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超凡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超凡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超凡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	

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超凡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超凡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超凡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方模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寿福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海林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73,189,238.33	63,901,284.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98,000,000.00	16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354,000.00	2,961,925.00
应收账款	六、4	99,636,189.70	81,874,742.3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5	1,102,682.64	13,814,487.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6	5,746,898.38	7,889,869.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7	1,647,705.72	550,858.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6,189,893.65	2,779,518.97
流动资产合计		385,866,608.42	333,772,685.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9	4,879,210.83	6,619,485.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2,902,399.34	1,573,955.4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1	19,795,547.40	16,162,110.68

无形资产	六、12	5,141,461.05	8,221,432.64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3		
长期待摊费用	六、14	1,833,519.56	2,358,511.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3,492,367.15	3,409,770.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044,505.33	38,345,266.91
资产总计		423,911,113.75	372,117,952.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6	13,330,610.42	4,231,572.3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7	106,936,979.87	101,465,461.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8	42,510,435.93	34,193,717.31
应交税费	六、19	15,453,623.41	19,678,287.96
其他应付款	六、20	10,368,736.47	2,542,156.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1	9,783,100.55	8,365,339.18
其他流动负债	六、22	6,872,959.17	5,762,788.87
流动负债合计		205,256,445.82	176,239,323.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3	9,818,132.75	6,315,507.5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4	1,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18,132.75	6,315,507.57
负债合计		216,074,578.57	182,554,830.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5	61,119,000.00	61,11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6	58,831,919.22	59,455,540.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7	21,505,627.20	18,374,215.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8	64,830,934.86	50,041,528.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6,287,481.28	188,990,285.17
少数股东权益		1,549,053.90	572,836.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7,836,535.18	189,563,12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3,911,113.75	372,117,952.90

法定代表人：母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玲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474,661.56	57,187,08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8,000,000.00	16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4,000.00	2,961,925.00
应收账款	十七、1	42,281,623.17	30,214,534.0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70,441.07	10,902,536.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02,369,711.22	106,852,794.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5,967.32	339,031.26
流动资产合计		401,656,404.34	368,457,900.6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4,840,625.17	38,046,149.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15,041.59	539,965.1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653,694.53	
无形资产		6,419,318.67	10,424,876.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18,140.64	1,934,300.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15,071.98	1,796,956.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761,892.58	52,742,248.24
资产总计		459,418,296.92	421,200,148.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966,607.33	3,714,532.8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332,346.03	14,215,080.28
应交税费		4,485,338.90	3,546,434.50
其他应付款		179,713,998.00	168,231,368.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3,898,400.47	31,115,158.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84,934.52	
其他流动负债		1,936,802.64	1,804,403.69
流动负债合计		239,418,427.89	222,626,977.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131,570.7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31,570.76	
负债合计		249,549,998.65	222,626,977.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1,119,000.00	61,11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415,894.37	67,082,252.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505,627.20	18,374,215.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827,776.70	51,997,702.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09,868,298.27	198,573,171.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459,418,296.92	421,200,148.8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营业总收入		524,257,804.24	442,591,228.48
其中：营业收入	六、29	524,257,804.24	442,591,228.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0,945,809.39	406,483,892.99
其中：营业成本	六、29	275,044,839.18	227,213,078.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0	2,378,773.05	1,867,912.04
销售费用	六、31	137,796,646.66	105,523,445.33
管理费用	六、32	58,555,173.20	64,907,848.50
研发费用	六、33	3,039,923.47	3,313,283.55
财务费用	六、34	4,130,453.83	3,658,325.1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67,126.19	105,934.02
加：其他收益	六、35	2,643,877.02	2,204,504.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2,938,514.62	5,042,900.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30,274.74	577,139.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2,569,938.01	-1,035,744.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8	-	-4,995.5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324,448.48	42,314,000.56
加：营业外收入	六、39	258,872.79	239,196.68
减：营业外支出	六、40	583,547.02	1,487,509.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999,774.25	41,065,687.35
减：所得税费用	六、41	7,736,931.19	4,690,259.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62,843.06	36,375,427.6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62,843.06	36,375,427.6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01.24	151,263.13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73,444.30	36,224,164.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262,843.06	36,375,427.6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273,444.30	36,224,164.5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01.24	151,263.1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5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59

法定代表人：母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玲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82,968,736.79	240,107,437.80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29,885,452.83	128,700,036.45
税金及附加		987,142.16	369,161.91
销售费用		73,963,989.49	38,954,509.95
管理费用		41,380,406.15	55,088,024.98
研发费用		3,039,923.47	3,313,283.55
财务费用		2,971,468.52	3,577,531.95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54,731.02	98,716.78
加：其他收益		667,696.09	980,491.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6,458,304.85	4,227,798.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30,274.74	577,139.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7,640.44	380,133.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72.17	-441.0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890,942.50	15,692,871.13
加：营业外收入		157,369.49	109,745.29
减：营业外支出		339,528.73	65,341.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708,783.26	15,737,274.72
减：所得税费用		5,394,671.04	2,745,046.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14,112.22	12,992,228.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14,112.22	12,992,228.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314,112.22	12,992,228.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21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2,618,189.42	496,475,264.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2 (1)	2,980,193.52	3,486,629.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598,382.94	499,961,893.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863,718.49	134,176,764.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3,297,327.15	229,842,104.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189,763.93	19,932,859.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2 (2)	29,490,732.06	46,431,509.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841,541.63	430,383,23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56,841.31	69,578,655.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78,635.39	4,581,891.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75.73	76,584.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20.4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295,711.12	84,658,596.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65,840.32	3,583,370.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8,090,000.00	164,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655,840.32	168,483,370.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60,129.20	-83,824,774.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2 (3)	8,994,301.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94,301.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52,627.00	28,909,287.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2 (4)	12,872,171.26	112,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24,798.26	29,021,78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30,496.54	-29,021,787.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608.82	-2,715,907.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07,606.75	-45,983,813.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771,279.43	109,755,092.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878,886.18	63,771,279.43

法定代表人：母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玲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0,218,227.65	269,052,132.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72,238.14	37,404,374.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390,465.79	306,456,506.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166,403.92	122,073,364.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963,379.61	73,596,221.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40,689.84	8,659,398.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68,898.72	32,793,77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539,372.09	237,122,75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51,093.70	69,333,748.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1,473,682.89	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78,635.39	4,581,891.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20.71	567,220.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755,038.99	85,149,111.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8,068.44	8,557,098.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8,098,433.00	165,012,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86,501.44	173,569,598.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31,462.45	-88,420,487.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52,627.00	28,909,287.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7,153.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49,780.81	28,909,28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49,780.81	-28,909,287.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2,615.53	2,690,559.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2,765.09	-45,305,466.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057,074.50	102,362,540.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164,309.41	57,057,074.5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119,000.00				59,455,540.41				18,374,215.98		50,041,528.78	572,836.98	189,563,12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119,000.00				59,455,540.41				18,374,215.98		50,041,528.78	572,836.98	189,563,122.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3,621.19				3,131,411.22		14,789,406.08	976,216.92	18,273,413.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273,444.30	-10,601.24	38,262,843.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3,641.51							971,574.09	1,305,215.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635,428.14							-90,000.00	7,545,428.1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301,786.63								-7,301,786.63
4. 其他											1,061,574.09	1,061,574.09
（三）利润分配								3,131,411.22		-23,484,038.22		-20,352,62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31,411.22		-3,131,411.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352,627.00		-20,352,627.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957,262.70						15,244.07	-942,018.63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119,000.00				58,831,919.22			21,505,627.20		64,830,934.86	1,549,053.90	207,836,535.18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119,000.00				50,023,556.37				18,825,628.43		95,111,394.50	1,146,606.90	226,226,186.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750,635.27		-51,085,520.44	-536,028.00	-53,372,183.7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119,000.00				50,023,556.37				17,074,993.16		44,025,874.06	610,578.90	172,854,002.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31,984.04				1,299,222.82		6,015,654.72	-37,741.92	16,709,119.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224,164.54	151,263.13	36,375,427.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431,984.04							-189,005.05	9,242,978.9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710,556.06							-112,500.00	13,598,056.06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859,698.04							-4,859,698.04
4. 其他					581,126.02						-76,505.05	504,620.97
（三）利润分配								1,299,222.82		-30,208,509.82		-28,909,28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9,222.82		-1,299,222.82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28,909,287.00		-28,909,287.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1,119,000.00				59,455,540.41			18,374,215.98		50,041,528.78	572,836.98	189,563,122.15	

法定代表人：母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玲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119,000.00				67,082,252.86				18,374,215.98		51,997,702.70	198,573,171.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119,000.00				67,082,252.86				18,374,215.98		51,997,702.70	198,573,171.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333,641.51				3,131,411.22		7,830,074.00	11,295,126.73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314,112.22	31,314,112.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3,641.51						333,641.5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635,428.14						7,635,428.1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301,786.63						-7,301,786.6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31,411.22		-23,484,038.22	-20,352,62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31,411.22		-3,131,411.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352,627.00	-20,352,627.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1,119,000.00				67,415,894.37				21,505,627.20		59,827,776.70	209,868,298.27

项目	2020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119,000.00				58,231,394.84				18,825,628.43		85,056,835.04	223,232,858.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750,635.27		-15,842,850.73	-17,593,486.0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119,000.00				58,231,394.84				17,074,993.16		69,213,984.31	205,639,372.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850,858.02				1,299,222.82		-17,216,281.61	-7,066,200.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92,228.21	12,992,228.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50,858.02							8,850,858.0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710,556.06							13,710,556.0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859,698.04							-4,859,698.0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99,222.82		-30,208,509.82	-28,909,28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9,222.82		-1,299,222.8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909,287.00	-28,909,287.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1,119,000.00				67,082,252.86				18,374,215.98		51,997,702.70	198,573,171.54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711888755R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61,119,000.00元。

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199号9层。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199号9层。

法定代表人：母洪。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期限：1999年11月16日至无固定期限。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是：一般项目：知识产权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于1999年11月16日在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2015年2月9日，公司完成股份制改组，变更为四川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3月22日更名为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成都超凡志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控制人为母洪先生。

本次财务报告于2022年4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主要包括：注销子公司长沙超凡志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武汉超凡志成知识产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超凡志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超凡（天津）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北京超凡环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通过协议控股合并北京维飞联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详见附注七、八。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从公司目前获知的信息，综合考虑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资源支持等因素，本公司认为不存在对公司未来 12 个月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

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

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

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

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

察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账龄特征、业务类别、交易对象及款项性质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之间的应收账款及其他组合单项评估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1）采用组合 1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20.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2）采用组合 2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无法按相关合同条款收回款项外，不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之间的应收账款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2、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账龄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具体计量方法与应收账款相同。

1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5、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如果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如果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转入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	运输设备	5	5	19.00
3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5	31.67、19.0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19、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著作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

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著作权、软件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序号	类别	摊销年限	依据
1	著作权	60	估计收益年限
2	软件	48、60	估计收益年限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按该研发项目对应产品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原则上不超过 5 年）直线法分摊。

2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

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序号	种类	摊销年限	年摊销率（%）
1	装修费用	3-5 年	20-33.33
2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5 年	20-33.33

2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福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租赁负债

（1）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

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25、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

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6、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27、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知识产权代理服务收入、知识产权咨询服务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

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知识产权代理服务收入（包括商标代理业务、专利代理业务）：在完成向国家工商行政总局商标局和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相关申请资料并受理后确认，其中风险代理业务中涉及的可变收入部分在能够确定代理成功后确认。

2) 知识产权咨询服务收入：需要提交客户咨询报告等成果资料的服务，在服务成果正式提交客户后确认收入；按时间长度提供咨询顾问服务的，按时间进度分期确认收入。

28、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

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年限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

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

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0、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见“18. 使用权资产”以及“24. 租赁负债”。

1)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

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不超过人民币 4 万元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1)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

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5）特殊租赁

1) 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公司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2)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收入准则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该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31、持有待售

（1）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

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

失计入当期损益。

3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3、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按照准则的规范重新评估本公司主要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其中增量借款利率按银行贷款利率 4.75% 确认，对资产负债表期初余额调整情况如下：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合并）相关项目的影列示如下：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调整金额	期初余额
预付款项	15,295,751.38	-1,481,263.93	13,814,487.45
使用权资产		16,162,110.68	16,162,110.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8,365,339.18	8,365,339.18
租赁负债		6,315,507.57	6,315,507.57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母公司期初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费项目	计税基数	税费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3%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0%、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所得税率优惠

公司名称	所得税优惠税率	备注
北京超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25%	
本公司、成都超凡明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 注 1
其他纳税主体	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小微企业 注 2

注 1：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4 号）文件规定，对西部地区以国家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以上的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和成都超凡明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符合按照 15%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规定。

注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相关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再减半征收；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其他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成都比比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财税〔2016〕36 号）附件 4 第二条第（三）点第六项的规定，境内的单位和个人向境外单位提供知识产权服务免征增值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释义：期末余额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期初余额指 2021 年 1 月 1 日余

额；本期发生额指 2021 年度发生额，上期发生额指 2020 年度发生额；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247.18	41,145.53
银行存款	72,841,639.00	63,730,133.90
其他货币资金	310,352.15	130,005.50
合计	73,189,238.33	63,901,284.9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 1	1,376,090.54	773,991.21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注 2	310,352.15	130,005.50

注 1：期末存放在境外的款项系公司开立离岸账户的期末存款余额。

注 2：期末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情况详见附注六、44。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8,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中：结构性存款	198,000,000.00	160,000,000.00
合计	198,000,000.00	160,000,000.0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4,000.00	2,961,925.00
合计	354,000.00	2,961,925.00

(2) 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					
组合计提	114,727,378.13	100.00	15,091,188.43	13.15	99,636,189.70
其中：组合 1	114,727,378.13	100.00	15,091,188.43	13.15	99,636,189.70
合计	114,727,378.13	100.00	15,091,188.43	13.15	99,636,189.7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	3,444,607.31	3.49	3,444,607.31	100.00	
组合计提	95,226,052.00	96.51	13,351,309.63	14.02	81,874,742.37
其中：组合 1	95,226,052.00	96.50	13,351,309.63	14.02	81,874,742.37
合计	98,670,659.31	100.00	16,795,916.94	17.02	81,874,742.37

期末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8,686,128.57	4,934,193.09	5.00
1-2 年	4,875,061.41	975,012.28	20.00
2-3 年	3,968,410.19	1,984,205.10	50.00
3 年以上	7,197,777.96	7,197,777.96	100.00
合计	114,727,378.13	15,091,188.43	13.15

续上表：

应收账款类别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6,742,498.25	3,837,124.91	5.00
1-2 年	7,722,133.83	1,544,426.78	20.00
2-3 年	5,583,323.97	2,791,661.99	50.00
3 年以上	5,178,095.95	5,178,095.95	100.00
合计	95,226,052.00	13,351,309.63	14.0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98,686,128.57
1-2 年	4,875,061.41
2-3 年	3,968,410.19
3 年以上	7,197,777.96
合计	114,727,378.13

注：包含单项计提和组合计提。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转回为 “-”）	收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6,795,916.94	2,259,654.72		3,964,383.23		15,091,188.43
合计	16,795,916.94	2,259,654.72		3,964,383.23		15,091,188.43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964,383.2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汉能光伏投资有限公司	业务往来	2,308,954.32	该客户为失信被执行人，款项收回可能性小	管理层授权核销	否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往来	1,122,393.00	客户已退市且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款项收回可能性小		否
其他零星客户	业务往来	533,035.91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合计		3,964,383.2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417,906.15	7.34	420,895.31
第二名	5,218,294.18	4.55	260,914.71
第三名	3,931,034.61	3.43	196,551.73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四名	2,747,295.00	2.39	137,364.75
第五名	2,311,448.70	2.01	115,572.44
合计	22,625,978.64	19.72	1,131,298.93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02,682.64	100.00	13,814,487.45	100.00
合计	1,102,682.64	100.00	13,814,487.4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供应商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757,698.22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8.71 %。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46,898.38	7,889,869.11
合计	5,746,898.38	7,889,869.11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利息：无。

(2) 应收股利：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736,548.54	5,383,404.12
单位往来		486,697.87
备用金	2,413,839.98	3,624,339.03
其他	7,834.10	16,925.6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7,158,222.62	9,511,366.66
减：坏账准备	1,411,324.24	1,621,497.55
其他应收款净值	5,746,898.38	7,889,869.1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619,497.55		2,000.00	1,621,497.55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0,283.29			310,283.2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518,456.60		2,000.00	520,456.60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411,324.24			1,411,324.24

按账龄披露：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	5,665,420.59
1-2年	403,430.10
2-3年	83,982.93
3年以上	1,005,389.00
合计	7,158,222.6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转回为“—”）	收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621,497.55	310,283.29		520,456.60		1,411,324.24
合计	1,621,497.55	310,283.29		520,456.60		1,411,324.24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零星款项	押金及保证金	520,456.60	清理无法收回的押金和履约保证金	管理层授权核销	否
合计		520,456.6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及押金	886,775.00	1年以内、3年以上	12.39	680,980.30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612,205.44	1年以内	8.55	30,610.27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239,999.00	1年以内	3.35	11,999.95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233,428.00	3年以上	3.26	233,428.00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	219,490.00	1年以内	3.07	10,974.50
合计		2,191,897.44		30.62	967,993.02

6)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7、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1,647,705.72		1,647,705.72	550,858.16		550,858.16
合计	1,647,705.72		1,647,705.72	550,858.16		550,858.16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2,514,380.91	2,779,518.97
预缴所得税	470,144.49	
待摊费用-房租	1,173,806.39	
待摊费用-软件	1,890,332.68	
待摊费用-其他	141,229.18	
合计	6,189,893.65	2,779,518.97

9、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科华万象科技有限公司	1,719,485.57			77,526.88		
上海新微超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			-1,906,875.31		
四川汇西知识产权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90,000.00		-926.31		
小计	6,619,485.57	90,000.00		-1,830,274.74		
合计	6,619,485.57	90,000.00		-1,830,274.74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科华万象科技有限公司					1,797,012.45	
上海新微超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2,993,124.69	
四川汇西知识产权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89,073.69	
小计					4,879,210.83	
合计					4,879,210.83	

10、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02,399.34	1,573,955.4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832,839.02	7,832,839.02
2. 本期增加金额	2,643,441.67	2,643,441.67
(1) 购置	2,643,441.67	2,643,441.67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9,853.78	1,219,853.78
(1) 处置或报废	1,219,853.78	1,219,853.78
4. 期末余额	9,256,426.91	9,256,426.9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258,883.61	6,258,883.6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9,791.92	1,079,791.92
(1) 计提	1,079,791.92	1,079,791.92
3. 本期减少金额	984,647.96	984,647.96
(1) 处置或报废	984,647.96	984,647.96
4. 期末余额		

项目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6,354,027.57	6,354,027.5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02,399.34	2,902,399.34
2. 期初账面价值	1,573,955.41	1,573,955.41

(2) 本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5) 固定资产清理期末无余额。

11、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162,110.68	16,162,110.68
2. 本期增加金额	14,564,433.95	14,564,433.9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0,726,544.63	30,726,544.6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30,997.23	10,930,997.23
(1) 计提	10,930,997.23	10,930,997.2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0,930,997.23	10,930,997.2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795,547.40	19,795,547.40
2. 期初账面价值	16,162,110.68	16,162,110.68

12、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软件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12,771.79	19,238,109.97	22,250,881.76
2. 本期增加金额		460,594.53	460,594.53

(1) 购置		460,594.53	460,594.5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012,771.79	19,698,704.50	22,711,476.2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10,435.03	12,619,014.09	14,029,449.12
2. 本期增加金额	445,132.73	3,095,433.39	3,540,566.12
(1) 计提	445,132.73	3,095,433.39	3,540,566.1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855,567.76	15,714,447.48	17,570,015.24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57,204.03	3,984,257.02	5,141,461.05
2. 期初账面价值	1,602,336.76	6,619,095.88	8,221,432.64

13、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成都超凡谷科技有限公司	52,512.39			52,512.39
合计	52,512.39			52,512.39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成都超凡谷科技有限公司	52,512.39			52,512.39
合计	52,512.39			52,512.39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358,511.62	544,430.00	1,069,422.06		1,833,519.56
合计	2,358,511.62	544,430.00	1,069,422.06		1,833,519.56

15、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349,006.8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7,016.22	12,241,354.94	2,149,276.63
长期资产财税差异	10,102,339.51	1,515,350.93	8,403,295.79	1,260,494.36
合计	19,451,346.37	3,492,367.15	20,644,650.73	3,409,770.9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7,153,505.81	6,176,059.55
可抵扣亏损	26,409,107.55	23,054,656.44
合计	33,562,613.36	29,230,715.9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234,987.06	
2022 年	248,077.20		
2023 年	8,528,632.52	4,301,867.60	
2024 年	14,742,812.31	10,661,354.44	
2025 年	1,503,407.14	7,856,447.34	
2026 年	1,386,178.38		
合计	26,409,107.55	23,054,656.44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业务经营款	13,330,610.42	4,231,572.32
合计	13,330,610.42	4,231,572.32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7、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提供劳务	106,936,979.87	101,465,461.2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06,936,979.87	101,465,461.22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598,857.72	299,843,881.14	291,253,876.99	42,188,861.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4,859.59	12,355,642.69	12,628,928.22	321,574.06
合计	34,193,717.31	312,199,523.83	303,882,805.21	42,510,435.93

(2) 短期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646,570.95	283,931,439.36	274,855,106.39	41,722,903.92
2、职工福利费		2,940,210.21	2,940,210.21	-
3、社会保险费	318,561.93	7,592,631.31	7,716,954.43	194,238.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6,263.75	6,315,708.88	6,447,208.14	144,764.49
工伤保险费	14,950.54	199,414.37	207,373.78	6,991.13
生育保险费	27,347.64	525,920.54	537,375.02	15,893.16
其他综合保险		551,587.52	524,997.49	26,590.03
4、住房公积金	375,612.36	4,337,328.73	4,691,341.83	21,599.2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8,112.48	1,042,271.53	1,050,264.13	250,119.88
合计	33,598,857.72	299,843,881.14	291,253,876.99	42,188,861.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30,610.51	11,961,975.59	12,180,241.37	312,344.73
2、失业保险费	64,249.08	393,667.10	448,686.85	9,229.33
合计	594,859.59	12,355,642.69	12,628,928.22	321,574.06

19、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3,768,574.52	2,182,451.61
增值税	3,871,146.99	7,538,284.16
企业所得税	6,648,306.23	8,703,740.88
城建税	678,878.07	724,806.4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教育费附加	291,934.78	311,396.51
地方教育附加	194,782.82	206,527.19
其他		11,081.18
合计	15,453,623.41	19,678,287.96

注：本公司的各项税费以税务机关的核定金额为准。

20、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368,736.47	2,542,156.32
合计	10,368,736.47	2,542,156.32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应付利息：无。

（2）应付股利：无。

（3）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	8,994,301.72	261,898.50
个人往来	1,351,765.83	1,942,635.68
其他	22,668.92	337,622.14
合计	10,368,736.47	2,542,156.32

2）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783,100.55	8,365,339.18
合计	9,783,100.55	8,365,339.18

22、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872,959.17	5,762,788.87
合计	6,872,959.17	5,762,788.87

23、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20,982,393.32	17,008,866.70
减：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1,381,160.02	2,328,019.95
租赁负债净额	19,601,233.30	14,680,846.7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783,100.55	8,365,339.18
合计	9,818,132.75	6,315,507.57

24、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政府拨入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1 年科技服务业发展专项基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注：2021 年科技服务业发展专项基金补贴系成都市科学技术局发放的“知产岛”IPR一站式智能服务平台应用示范项目补助，该项目尚在进行中，未达到验收标准。

25、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1,119,000.00						61,119,000.00

26、资本公积

(1) 资本公积总体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4,871,342.15	8,539,739.52	1,861,574.08	51,549,507.59
其他资本公积	14,584,198.26	333,641.51	7,635,428.14	7,282,411.63
合计	59,455,540.41	8,873,381.03	9,497,002.22	58,831,919.22

(2) 资本公积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一、资本溢价	8,539,739.52	1,861,574.08
股份支付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7,635,428.14	
注销子公司影响	904,311.38	
收购北京学知产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权影响		1,861,574.08
二、其他资本公积	333,641.51	7,635,428.14
股份支付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7,635,428.14
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333,641.51	
合计	8,873,381.03	9,497,002.22

27、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374,215.98	3,131,411.22		21,505,627.20
合计	18,374,215.98	3,131,411.22		21,505,627.20

28、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378,603.13	95,111,394.5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5,337,074.35	-51,085,520.4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041,528.78	44,025,874.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273,444.30	36,224,164.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31,411.22	1,299,222.82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352,627.00	28,909,287.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4,830,934.86	50,041,528.78

2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524,257,804.24	275,044,839.18	442,591,228.48	227,213,078.40
其中：商标业务	276,434,695.88	120,842,449.30	231,373,243.09	99,702,273.25
专利业务	206,303,496.83	122,447,728.11	172,463,108.22	99,960,499.6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咨询业务	41,519,611.53	31,754,661.77	38,754,877.17	27,550,305.48
其他业务				
合计	524,257,804.24	275,044,839.18	442,591,228.48	227,213,078.40

30、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6,596.11	1,149,248.66
教育费附加	585,721.99	414,495.74
地方教育经费	390,423.10	276,139.72
印花税	35,949.90	27,891.60
其他	81.95	136.32
合计	2,378,773.05	1,867,912.04

31、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116,161,359.94	84,268,887.84
办公费及差旅费	7,871,088.86	10,377,665.33
场地费用	5,633,466.99	3,986,863.10
广告宣传费	4,859,114.61	4,040,184.05
会议费	1,359,916.87	816,813.91
业务招待费	577,910.44	1,274,107.51
会员费	553,947.02	344,071.44
折旧费用	311,890.70	172,900.42
其他	467,951.23	241,951.73
合计	137,796,646.66	105,523,445.33

32、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41,456,193.90	38,732,350.12
聘请中介机构	4,271,448.06	2,208,918.92
折旧费用	3,628,960.66	3,997,996.8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费	2,607,122.73	1,540,220.86
办公费及差旅费	2,449,907.14	4,255,737.99
场地费用	1,949,762.61	3,819,809.8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21,889.76	531,799.77
招待费	610,521.69	144,255.51
会议费	525,429.15	721,666.67
股权激励费用	333,641.51	8,850,858.02
其他	295.99	104,233.89
合计	58,555,173.20	64,907,848.50

33、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3,039,923.47	3,313,283.55
合计	3,039,923.47	3,313,283.55

34、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67,126.19	105,934.02
汇兑净损失	2,167,567.06	2,715,907.69
金融机构手续费	1,183,153.03	1,027,868.34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946,859.93	
其他		20,483.16
合计	4,130,453.83	3,658,325.17

35、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加计抵减	1,751,144.19	1,731,285.82
三代手续费返还	150,405.65	124,960.25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742,327.18	348,258.17
合计	2,643,877.02	2,204,504.24

36、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30,274.74	577,139.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90,153.97	120.45
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278,635.39	4,465,641.02
合计	2,938,514.62	5,042,900.94

37、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59,654.72	-444,389.3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0,283.29	-591,355.21
合计	-2,569,938.01	-1,035,744.54

38、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4,995.57
合计		-4,995.57

39、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违约赔偿收入	153,414.71		153,414.71
捐赠利得	64,713.00		64,713.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25,145.15	136,458.23	25,145.15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3,504.16	133.66	3,504.16
其他	12,095.77	102,604.79	12,095.77
合计	258,872.79	239,196.68	258,872.79

40、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138,590.60	28,855.92	138,590.60
捐赠支出	305,000.00		305,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39,008.37	156,084.69	139,008.37
其他	948.05	1,302,569.28	948.05
合计	583,547.02	1,487,509.89	583,547.02

4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7,819,527.35	7,342,657.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82,596.16	-2,652,397.94
合计	7,736,931.19	4,690,259.6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5,999,774.25
法定税率	15.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899,966.1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88,124.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5,857.1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55,606.9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47,879.6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2,832.6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543.70
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在本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
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其他可抵扣差异在本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
研发费用及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
前期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本期实现	-
所得税费用	7,736,931.19

42、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92,732.83	2,228,204.83
往来款	567,552.77	203,639.27
利息收入	264,539.29	105,934.02
其他	255,368.63	948,851.45
合计	2,980,193.52	3,486,629.5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经营费用	27,863,040.38	36,097,632.0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1,183,153.03	1,048,351.50
往来款		6,464,908.52
其他	444,538.65	2,820,617.29
合计	29,490,732.06	46,431,509.34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借款取得的资金	8,994,301.72	
合计	8,994,301.72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支付额	12,072,171.26	
购买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800,000.00	112,500.00
合计	12,872,171.26	112,500.00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262,843.06	36,375,427.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69,938.01	1,035,744.54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079,791.92	1,235,520.6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930,997.23	
无形资产摊销	3,540,566.12	4,171,874.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9,422.06	1,482,547.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年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4,995.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5,504.21	155,951.0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05,468.75	2,715,907.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38,514.62	-5,042,900.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596.16	-2,652,397.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6,847.56	-550,858.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68,684.80	8,450,393.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815,311.58	13,345,590.95
其他	333,641.51	8,850,858.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56,841.31	69,578,655.9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年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878,886.18	63,771,279.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771,279.43	109,755,092.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07,606.75	-45,983,813.3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2,878,886.18	63,771,279.43
其中：库存现金	37,247.18	41,145.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2,841,639.00	63,730,133.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878,886.18	63,771,279.43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310,352.15	保证金
合计	310,352.15	

45、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8,866,127.39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2,111,416.21	6.3757	13,461,756.35
欧元	735,877.22	7.2197	5,312,812.76
瑞士法郎	6,852.05	6.9776	47,810.87
韩元	3,050.00	0.0054	16.35
英镑	4,894.52	8.6064	42,124.19
日元	28,997.00	0.0554	1,606.87
应收账款			26,401,444.92
其中：美元	3,454,495.00	6.3757	22,024,823.77
欧元	604,293.43	7.2197	4,362,817.28
日元	249,100.00	0.0554	13,803.88

4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本期发生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需要摊销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	递延收益	
直接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	2,643,877.02	其他收益	2,643,877.02
合计	3,643,877.02		2,643,877.0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无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无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协议控股

2021 年 11 月，公司与北京芯慧合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2021 年 12 月更名为北京维飞联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及股东签订《不竞争协议》、《独家服务协议》、《独家购买权及有限公司股权托管协议》、《业务合作协议》等，达到对北京维飞联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控制，自 2021 年 11 月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注销子公司

2021 年度，本公司对以下子公司进行了注销，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母公司	子公司	持股比例 (%)	注销时间
本公司	长沙超凡志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100.00	2021 年 1 月
本公司	武汉超凡志成知识产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2021 年 9 月
本公司	佛山超凡志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100.00	2021 年 10 月
本公司	超凡（天津）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100.00	2021 年 12 月
本公司	北京超凡环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100.00	2021 年 12 月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超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北京海淀区	北京海淀区	商标、版权代理	100		A
杭州超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杭州下城区	杭州下城区	商标代理、品牌策划	100		A
深圳超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区	深圳福田区	商标代理	100		A
沈阳超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沈阳铁西区	沈阳铁西区	知识产权代理	100		C
济南超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济南高新区	济南高新区	知识产权代理	100		C
重庆超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重庆江北	重庆江北	商标代理、咨询	100		A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区	区	服务			
成都比比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	成都高新区	知识产权代理	100		C
南京超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南京玄武区	南京玄武区	商标版权代理	100		C
郑州超凡志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郑州金水区	郑州金水区	知识产权代理	100		C
苏州超凡志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苏州吴中区	苏州吴中区	知识产权代理	100		C
超凡志成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	成都高新区	软件开发、商标代理	100		C
上海超成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嘉定区	上海嘉定区	知识产权代理	100		C
成都超凡谷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	成都高新区	软件开发、技术推广	100		B
广州超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黄埔区	广州黄埔区	商标服务	100		C
北京泛辞翻译有限公司	北京海淀区	北京海淀区	翻译、设计、发布广告	100		C
北京超凡知识产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海淀区	北京海淀区	代理、咨询		85.00	C
北京学知产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海淀区	北京海淀区	中介、技术服务		100	C
超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知识产权代理	100		C
北京品立成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海淀区	北京海淀区	知识产权与软件服务	100		C
北京超凡志成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 (普通合伙)	北京海淀区	北京海淀区	专利、商标、版权代理	100		D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超凡宏宇专利代理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海淀区	北京海淀区	专利、商标、版权代理	100		D
成都超凡明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	成都高新区	专利、商标、版权代理	100		D
北京维飞联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北京海淀区	北京海淀区	专利、商标、版权代理	100		D

注：A 代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B 代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C 代表投资设立；D 代表协议安排控股。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注：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判断标准为子公司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或亏损额绝对值）之一或同时占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 10%以上的，为重要子公司。

本期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1 年 10 月，本公司子公司超凡志成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与北京学知产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杨熙签订《出资转让协议》，超凡志成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以 80.00 万元价款收购杨熙持有的北京学知产科技有限公司 30.00% 股权。收购完成后，超凡志成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学知产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收购北京学知产科技有限公司
----	---------------

	30.00%股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8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8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061,574.08
差额	1,861,574.08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861,574.08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判断为重要的合营/联营企业：

①来自于合营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或亏损额绝对值）占投资方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10%以上；

②对合营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投资方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5%以上；

③合营或联营企业对投资方虽不具有财务重大性，但具有重要的战略性、协同性或依赖性影响，如合营或联营企业为投资方重要的供应商、销售客户，或存在技术依赖等。

根据上述条件，本公司无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879,210.83	6,619,485.5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830,274.74	577,139.47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30,274.74	577,139.47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除应退税金之外的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六各报表项目注释。

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风险管理的目标：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

风险管理政策：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风险管理架构，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包括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

开展风险管理。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方的风险。

（1）信用风险

资产负债表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具体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具体数据详见附注六，下同），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地域的客户，未发现系统风险，因此本公司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情况详见附注六、4。

（2）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从外部筹资能力。本公司管理层对外部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本公司将经营产生的现金流量、银行融资（包括借款与票据融资）等作为主要资金来源。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经营现金充足，无银行借款余额。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13,330,610.42				13,330,610.42
其他应付款	10,368,736.47				10,368,736.47
租赁负债	9,783,100.54	3,740,352.24	3,331,886.27	4,127,054.27	20,982,393.32

注：部分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相关合同未载明到期期限（如保证金、代垫款项等），视同一年以内到期。

（3）市场风险

①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除本公司有部分美元、欧元、港币等业务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外币金融资产详见附注六、46。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主要为人民币余额，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对汇率变动进行分析和预测，通过调整外币负债金额降低汇兑损失，获取汇兑收益。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外汇风险变动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不重大。

②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持续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于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确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工具的相对比例。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利率风险变动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不重大。

2. 金融资产转移

（1）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00元。本公司认为，本公司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背书后，本公司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

(2)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00元，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公司追索。本公司认为，本公司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公司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公司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1、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其中：结构性存款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公允价值说明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结构性存款	期限较短，发生信用损失风险较小，按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企业的 持 股 比 例 (%)	对本企业的 表 决 权 比 例 (%)
成都超凡志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都市高新区	社会经济咨询	328.00	68.67	68.67

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母洪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企业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科华万象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30.00%
上海新微超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49.00%
四川汇西知识产权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18.00%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超成律师事务所	北京超成律所合伙人姜丹明为本公司董事（已于2021年11月从本公司离职）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成都超凡恒远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一关键管理人员（母洪等）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维飞联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合并前)	接受劳务	1,464,989.08	1,235,207.45
北京科华万象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50,278.02	
上海新微超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7,289.11	
合计		1,812,556.21	1,235,207.45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超成律师事务所	提供业务推广服务	23,035,260.42	29,521,310.63
	与结算业务推广服务费相关的往来	44,937,204.33	67,379,164.83
上海新微超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38,475.91	-
合计		68,710,940.66	96,900,475.46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无。

（3）关联租赁情况：无。

（4）关联担保情况：无。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性质	拆借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说明
成都超凡恒远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拆出	246,341.00	2021.3.12	2021.3.15	公司已计提资金占用费266.10元
		1,500,000.00	2021.3.30	2021.3.31	
成都超凡	拆入	8,994,301.72	2021.02.23	2022.4.24	控股股东向公

关联方	性质	拆借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说明
志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合伙企业）					司提供无息借款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891,045.32	5,976,364.40

（8）其他关联交易：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超成律师事务所	8,417,906.15	420,895.31	9,260,224.36	463,011.22
其他应收款	成都超凡恒远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6.10			

（2）应付项目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成都超凡志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合伙企业）	8,994,301.72	
应付账款	北京科华万象科技有限公司	89,181.13	
应付账款	上海新微超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98,262.0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金额或内容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45,183.49 股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73,478.96 股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注 1：本公司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均为 0 元，2016 年授予的权益工具合同到期日为 2020 年 10 月，2017 年授予的权益工具合同到期日为 2021 年 6 月，2018 年授予的权益工具合同到期日为 2022 年 6 月，2019 年授予的权益工具合同到期日为 2023 年 6 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金额或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近期公司对机构投资者定向增发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以满足服务期限条件和所有业绩条件中非市场条件的员工被授予股份数为基础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4,974,587.02 元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33,641.51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三、或有事项

无

十四、承诺事项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差错更正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对以前年度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主要具体更正如下：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合并数	母公司数
1、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的知识产权代理业务具有服务种类繁多、订单数量庞大等特点，对业务和财务信息的收集、传递、处理与匹配要求较高，精细核算难度也较大，因此，近年来，公司持续探索、优化信息系统，提升财务人员专业水平，以提升财务核算的准确性。但由于公司历史长期以来累积的业务与财务系统数据传递偏差、新旧信息系统转换偏差、部分财务与业务人员流动等原因，导致公司以前年度存在部分业务和财务数据未能准确匹配的情形，因此需要对以前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2、2020 年度及以前年度，对于在知识产权代理业务中承担的需要支付给国家知识产权局等官方的费用（以下简称“官费”）以及部分交易业务等，公司按总额法核算相应业务的收入和成本。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成熟及对新收入准则	经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	应收账款	-76,383,640.39	-4,394,441.02
		其他应收款		-26,530,164.93
		存货	550,85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3,309.87	-83,833.48
		资产总额	-76,626,092.10	-31,008,439.43
		应交税费	-17,686,823.10	-5,809,919.41
		负债总额	-17,686,823.10	-5,809,919.41
		盈余公积	-2,511,138.67	-2,511,138.67
		未分配利润	-55,337,074.35	-22,687,381.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7,848,213.02	—
		少数股东权益	-1,091,055.98	—
		所有者权益总额	-58,939,269.00	-25,198,520.02
		营业收入	-106,641,541.98	-22,153,705.38
		营业成本	-86,596,790.35	-13,050,513.43
		信用减值损失	11,664,732.69	537,014.68
		利润总额	-8,380,018.94	-8,566,177.27
		所得税费用	-2,812,933.65	-961,143.25
		净利润	-5,567,085.29	-7,605,034.0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012,057.31	——
		少数股东损益	-555,027.98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513,484.24	-15,322,69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513,484.24	-15,322,694.39

中总额法和净额法学习理解的不断深入，特别是对 2019 年证监会会计部出版的《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案例解析》总额法和净额法列示相关案例的学习，公司理解将在代理业务中承担的官费以及部分交易业务按净额法核算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故公司对 2020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3、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普通发明专利新申请业务收入确认政策由原一次性确认收入变更为“两阶段”确认收入（即根据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和实际履约进度，分别在提交专利申请时和能够确定授权/驳回或者客户中止时确认部分收入）。随着公司对新收入准则学习和理解的不断深入，2020 年度部分合同应按调整后的收入确认政策确认收入，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513,484.24	-15,322,69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513,484.24	-15,322,69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2、协议控股说明

报告期内，为满足专利代理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通过协议控制北京超凡志成、北京超凡宏宇、北京维飞联创、成都超凡明远 4 家专利代理机构。为加强对专利业务板块的管理，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通过全资子公司成都比比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上述专利代理机构签订相关协议，由比比猴对上述主体实施协议控制。

前述专利代理机构的经营决策、利润分配、行政人事等重要事项均由比比猴

或其委托人决定。协议控制后，比比猴对北京超凡志成、北京超凡宏宇、北京维飞联创、成都超凡明远在决策和管理等方面形成了控制关系，比比猴与前述专利代理机构签订一系列控制协议旨在促进双方交易，具体表现在：1）利用前述专利代理机构经营所得的收益作为支付给比比猴提供服务的对价；2）确保前述专利代理机构及其合伙人不会采取任何违背比比猴利益的行动；3）使得比比猴能够充分为前述专利代理机构提供全方位的支持，从而有利于双方的发展。

公司对上述主体的经营、管理人员任命、业务往来以及财产拥有控制权并享有其全部经济利益及损失，因而对上述主体构成实质控制，故将其业务及与业务相关的债权债务纳入合并范围。

3、租赁相关信息

（1）作为重要出租人的相关信息：无

（2）作为重要承租人的相关信息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使用权资产折旧计入损益的金额	10,930,997.23	
本期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金额	946,859.93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5,703,608.4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8,949,586.07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无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无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					
组合计提	46,130,046.14	100.00	3,848,422.97	8.34	42,281,623.17
其中：组合 1	45,957,918.14	99.63	3,848,422.97	8.37	42,109,495.17
组合 2	172,128.00	0.37			172,128.00
合计	46,130,046.14	100.00	3,848,422.97	8.34	42,281,623.17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					
组合计提	33,094,992.13	100.00	2,880,458.12	8.70	30,214,534.01
其中：组合 1	33,094,992.13	100.00	2,880,458.12	8.70	30,214,534.01
组合 2					
合计	33,094,992.13	100.00	2,880,458.12	8.70	30,214,534.01

期末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按组合-组合1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2,059,990.84	2,102,999.54	5.00
1-2 年	1,913,424.38	382,684.88	20.00
2-3 年	1,243,528.75	621,764.38	50.00
3 年以上	740,974.17	740,974.17	100.00
合计	45,957,918.14	3,848,422.97	8.37

续上表：

应收账款类别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9,927,313.98	1,496,365.69	5.00
1-2 年	1,338,311.78	267,662.36	20.00
2-3 年	1,425,872.60	712,936.30	50.00
3 年以上	403,493.77	403,493.77	100.00
合计	33,094,992.13	2,880,458.12	8.70

按账龄披露：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2,232,118.84
1-2 年	1,913,424.38

账龄	账面余额
2-3 年	1,243,528.75
3 年以上	740,974.17
合计	46,130,046.14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转回为 “-”）	收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880,458.12	1,366,384.66		398,419.81		3,848,422.97
合计	2,880,458.12	1,366,384.66		398,419.81		3,848,422.97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98,419.81 元，系根据内部决议对无法收回的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予以核销。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 1 名	8,417,906.15	18.25	420,895.31
第 2 名	2,311,448.70	5.01	115,572.44
第 3 名	2,104,702.92	4.56	105,235.15
第 4 名	1,426,126.74	3.09	71,306.34
第 5 名	1,183,575.67	2.57	59,178.78
合计	15,443,760.18	33.48	772,188.02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2,369,711.22	106,852,794.37
合计	102,369,711.22	106,852,794.37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利息：无。

(2) 应收股利：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单位款项	99,834,702.32	104,214,854.60
保证金及押金	1,494,226.20	1,770,325.40
单位往来		364,467.09
备用金	1,190,500.00	1,085,478.80
合计	102,519,428.52	107,435,125.89
减：坏账准备	149,717.30	582,331.52
其他应收款净值	102,369,711.22	106,852,794.3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80,331.52		2,000.00	582,331.52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98,744.22			-398,744.2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31,870.00		2,000.00	33,870.00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49,717.30			149,717.30

按账龄披露：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02,465,638.52
1-2 年	38,890.00
2-3 年	9,900.00
3 年以上	5,000.00
合计	102,519,428.5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转回为 “-”）	收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82,331.52	-398,744.22		33,870.00		149,717.30
合计	582,331.52	-398,744.22		33,870.00		149,717.30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3,870.00 元，系根据内部决议对无法收回的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予以核销。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超凡明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8,581,112.47	1 年以内	27.88	
北京超凡志成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联方往来款	25,003,692.43	1 年以内	24.39	
北京超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4,967,428.15	1 年以内	14.60	
北京超凡宏宇专利代理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关联方往来款	11,429,081.10	1 年以内	11.15	
北京超凡宏宇专利代理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关联方往来款	10,257,959.35	1 年以内	10.01	
合计		90,239,273.50		88.03	

5)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961,414.34		29,961,414.34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4,879,210.83		4,879,210.83
合计	34,840,625.17		34,840,625.17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426,664.23		31,426,664.23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6,619,485.57		6,619,485.57
合计	38,046,149.80		38,046,149.8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超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8,930,135.39			8,930,135.39
杭州超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2,075,965.72			2,075,965.72
深圳超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3,710,391.46			3,710,391.46
沈阳超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济南超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重庆超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1,571,497.03			1,571,497.03
超凡(天津)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成都比比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南京超成知识产权代理	1,000,000.00			1,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有限公司				
佛山超凡志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长沙超凡志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郑州超凡志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苏州超凡志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武汉超凡志成知识产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北京超凡环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73,682.89		73,682.89	
超凡志成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超成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成都超凡谷科技有限公司	64,991.74			64,991.74
广州超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北京泛辞翻译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超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8,433.00		8,433.00
合计	31,426,664.23	8,433.00	1,473,682.89	29,961,414.3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二、联营企业					
北京科华万象科技有限公司	1,719,485.57			77,526.88	
上海新微超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			-1,906,875.31	
四川汇西知识产权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90,000.00		-926.31	
小计	6,619,485.57	90,000.00		-1,830,274.74	
合计	6,619,485.57	90,000.00		-1,830,274.74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科华万象科技有限公司					1,797,012.45	
上海新微超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2,993,124.69	
四川汇西知识产权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89,073.69	
小计					4,879,210.83	
合计					4,879,210.83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73,664,523.75	129,885,452.83	226,918,402.99	128,700,036.45
其他业务	9,304,213.04		13,189,034.81	
合计	282,968,736.79	129,885,452.83	240,107,437.80	128,700,036.45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30,274.74	577,139.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009,944.20	-814,982.2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278,635.39	4,465,641.02
合计	6,458,304.85	4,227,798.27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0,153.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43,877.0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66.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278,635.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4,674.23	
小计	7,088,258.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9,221.92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10,371.64	
合计	6,208,664.69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44	0.63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9	0.52	0.52

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办公室。